

#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作为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科技”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天地科技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现将 2021 年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由孙建科、肖明、丁日佳担任。

孙建科独立董事：男，1962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全国先进工作者，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所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兼装备产业部主任，乐普医疗（300003）董事长，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重工（601989）监事，隆华科技（300263）副董事长、总经理，国威科健（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

任隆华科技（300263）副董事长，洛阳联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洛阳兴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洛阳科品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恒起（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星瑞防务科技有限公司、西安科利思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2022年3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2018年10月当选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主任。

肖明独立董事：男，1965年生，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科技大学财务与会计系主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长期从事财务管理和会计方面的教学和科研工作。2014年12月至2022年3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2018年10月当选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委员会委员。

丁日佳独立董事：男，1963年生，中共党员，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曾在中国矿业大学（北京）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历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副教授，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曾任山东矿机（002526）、康比特（833429）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院长，龙软科技（688078）独立董事。2018年10月当选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发展规划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2022年3月当选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集人，并担任发展规划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委员。

经自查，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成员，均未

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及股东投资的单位担任任何职务；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以外，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也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21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恪尽职守，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会议。

###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通过现场及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如期参加了公司本年度历次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核，会上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独立审慎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决策合法有效。我们对本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并投出同意的表决票，亦不存在反对、弃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 姓名  | 出席董事会情况  |        |           |        |      |               |
|-----|----------|--------|-----------|--------|------|---------------|
|     |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 孙建科 | 6        | 1      | 5         | 0      | 0    | 否             |
| 肖明  | 6        | 1      | 5         | 0      | 0    | 否             |
| 丁日佳 | 6        | 1      | 5         | 0      | 0    | 否             |

报告期内各位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如

下：

| 姓名  |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       |       |       |       |        |
|-----|--------------|-------|-------|-------|-------|--------|
|     | 发展规划委员会      |       | 薪酬委员会 |       | 审计委员会 |        |
|     | 应参加数         | 实际参加数 | 应参加数  | 实际参加数 | 应参加次数 | 实际参加次数 |
| 孙建科 | 0            | 0     | 1     | 1     | 0     | 0      |
| 肖明  | 0            | 0     | 1     | 1     | 5     | 5      |
| 丁日佳 | 1            | 1     | 1     | 1     | 5     | 5      |

## （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 姓名  |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        |      |      |
|-----|-----------|--------|------|------|
|     |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缺席原因 |
| 孙建科 | 1         | 0      | 1    | 工作原因 |
| 肖明  | 1         | 1      | 0    | -    |
| 丁日佳 | 1         | 1      | 0    | -    |

## （三）董事会、股东大会议案审议情况

2021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30项议案。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1项议案。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对相关资料认真阅读、仔细分析和研究，向公司了解相关情况并根据需要要求公司补充相关说明材料，为会议决策做了充分准备；在议案审议过程中，认真听取汇报，向公司有关人员详细了解议案情况，积极参与讨论并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以谨慎负责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会后做好监督问效，与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保障部门保持沟通交流，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改革发展、信息披露等，及时了解公司生产财务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针对董事会相关决议实际执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推动董事会决

议有效落实。

#### **（四）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工作**

在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我们加强与审计机构在进场前后的沟通，掌握年度审计的工作安排及进展情况，保持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听取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进场情况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以及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1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天地科技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尽责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有关会议。我们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在了解情况、查阅相关文件后，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我们对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查，特别关注关联交易必要性、客观性、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审议程序是否符合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方均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中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事项。

## **（四）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

2022年2月，公司启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拟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经了解，拟提名、聘任人员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能够胜任所任职工作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披露了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我们在董事会审议前与公司经理层进行了交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及时向市场公布经营状况，传递最新经营动态，有利于提高公司透明度，保护投资者权益。

## **（六）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

《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进行审议。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七）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公众媒体报道，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督促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本年度公司为扩大信息披露的覆盖面，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加《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报告期内，共披露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24 期。我们认为公司在 2021 年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及时、平等、便捷地获得公司信息，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八）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

我们对《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需要。该方案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及股东的投资收

益考虑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形。

#### **（十）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有关要求和公司实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得到贯彻落实，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全面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情况。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 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公司经营等方面，充分发挥公司专门委员会作用，为公司生产经营、改革发展、内部控制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

我们将秉承谨慎、认真、勤勉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沟通，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加强学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有效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天地科技第六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孙建科、肖明、丁日佳

2022年4月19日